关于2017年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招募工作的通知

招就（2017）32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的精神，促进青年人才的健康成长，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，拓宽我校毕业生的就业渠道，根据《2017年广东省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 计划实施方案》要求，现就组织开展我校2017年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领导机构

成立“三支一扶”领导小组，办公室设在招生就业处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，全面负责“三支一扶”的招募、报送工作。

领导小组组长：虞立红

副组长：李宝君

成员：闫为国、杜宾宾、沈淑珍、赵丽娜、张婧、姜继伟、田菲菲、刘海平、赵宇、王燕、邱月、逯登宇、罗思杰、王磊、刘冰、吴自涛、邹尚君

二、主题

到农村去，到基层去，到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去。

三、招募

（一）招募对象和基本条件

2017届应届、回到生源地尚未就业的往届毕业生，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1、政治素质好，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；

2、学习成绩合格，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；

3、具有敬业奉献精神，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；

4、身体健康；

5、年龄不超过25周岁；

6、符合招募岗位需求的其他条件（详见专题网站公布信息）。

（二）服务地区、服务内容、服务时间

1、服务地区：广东省山区县及东西两翼欠发达地区的农村基层；

2、服务内容：支教、支农、支医和扶贫；

3、服务时间：2年。

（三)招募岗位:在“三支一扶”专题网站(http://www.szyf.org.cn/)查询。

（四）网上报名时间：6月8日8:00—6月21日18:00

（五）招募程序

1、报名：对志愿参加“三支一扶”计划的毕业生，先由个人登录广东省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专题网站注册、填报个人信息，上传近期免冠证件照和二代身份证扫描件。提交成功后直接在网上打印《广东省2017年“三支一扶”高校毕业生报名登记表》，再于6月8日-6月20日交各学院（部）就业指导老师处报名登记。

2、审核：各学院（部）要根据要求，严格考核，名单和报名表于6月21日报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办公室，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于6月21日-6月22日对报名的毕业生进行进一步考核。6月23日学校将选拔的学生材料报送至省三支一扶办。

3、公示：省三支一扶办公室将在7月24日-7月28日在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网站、专题网站、广东人才网公示录取名单。公示期5天。经公示无异议的，确定为派遣对象，并由省“三支一扶”办采取手机短信和网上通报等方式通知本人。

各学院（部）要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，积极配合，按照省里的要求做好招募和报送工作，确保“三支一扶”工作规范、有序、顺利地进行。

附件：

1. 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通用标准
2. 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表
3. 2017 年广东省“三支一扶”高校毕业生报名登记表

重要说明：报名登记表将在报名系统中直接填写，此处不提供下载。（需本人签字）

4. 2017 年广东省“三支一扶”高校毕业生量化测评标准表
5. 资格审核需提供的材料及要求
6. 2017 年广东省“三支一扶”招募工作联络表

招生就业处

二〇一七年六月八日